

## 開放文學 – 推理探案 – 包公案 – 龍圖公案 第八十二則 鹿隨獐

話說大田縣高坡村有一峻嶺，名曰枯蹄嶺，上通大田，下往九溪。有一販布孤客往鄉收帳，路經其地。山凹有一人家姓張，兄弟二人，名祿三、祿四，假以砍柴為名，素行打搶，遇有孤客，便起歹意。客欲問路，望見二人迤邐而來，近前拱手問道：「此去二十九都多少路程？」祿三答道：「只有半日之遙。你從何來？」客道：「我在各鄉收帳回家，聞此處有一條小路甚是便捷，不意來此失路，望二位指引。」祿四道：「過嶺十里即是大路。」客以為真是樵夫，遂任意行去。及到前途，乃是峻嶺絕路，只得坐於石上等人借問。忽見祿四兄弟盤山而來，一刀揮下，客未曾提防，連砍四刀，登時氣絕。二人搜其腰間，得碎銀七八兩，又有銀簪兩根。兄弟將屍埋掩山旁，將銀均分。倏爾半年有餘，毫無人知。適有近地錢五秀、范體忠兩家爭山界不明。錢五秀訪知包公巡行，即往告狀。時包公親自往山踏勘，五秀得理，斷山與他管照，范體忠受刑問罪。包公吩咐回衙，來到山旁，忽狂風驟起。包公思想半晌，莫非此地有什冤枉？即令二人各處尋覓，於山旁有一死屍，被獸掘開土塊，露屍在外，二人回覆。

包公親往視之，令左右起土開看，見頸項上四刀，乃知被人害死，復令左右為之掩覆。回衙，不知誰人所謀，無計可施。包公道：「我日斷陽間，夜斷陰間，這件事我陽間不得明白，要向陰間討個真實消息。」便登赴陰牀，叫陰司手下人吩咐道：「枯蹄山旁謀殺一人，露出屍首，帶了重傷，不知此屍身是誰殺死，必有冤魂到此告狀，你等俱各伺候，放他進來。」話畢，霎時陰風慘慘，燭影不明，遂覺精神困倦，似夢非夢。須臾，一人身血淋漓，前有一獐，後有鹿隨之，慌忙而竄。包公驚覺，不見手下眾人，渾如一夢。心下思想：莫非枯蹄山旁有叫張祿者？天明升堂，密差二人往彼處密訪，如有張祿，拿來見我。二人應諾而去，及至枯蹄訪問，果有姓張名祿三、張祿四者兄弟二人，不敢捉拿。回衙見包公道：「小的奉差訪拿張祿，其地果有張祿三、祿四兄弟二人。」包公道：「既有此人名，叫書吏可發牌，火速拿來見我！」二人復去拘得至官審問。包公喝道：「你二人搶劫客人貨物，好生直招，免受重刑。」二人強令不認。包公喝令左右將二人各責六十重杖，兄弟受刑不起，只得從實招道：「有一客人，往鄉收帳回家，因迷失路途，小的佯指，令人僻處殺死是實。今蒙訪出，此亦冤魂不散。」包公見他招明，即判處決。